

工程编号：2409-440300-04-01-90002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将石路（东明大道-南环大道）土地整备清拆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牵头人）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24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本项需在业绩文件中体现）	为响应（深建市场[2016]5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定性评审要素设置规则》的通知，本招标文件资信标不做评审（评价或评级），但要求投标人认真响应资信要素各项内容。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第三章的格式，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将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格式见第三章附件2）。
2	服务便利度	投标人须提供服务便利度、合同稳定性、质量安全保障性、劳资纠纷可控度等服务优势说明或承诺（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注：说明或承诺须在50字以内，超过50字的，以前50字为准。说明或承诺在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中体现。
3	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超过2项取前2项）。证明材料：1、提供以下两种之一的查询截图：①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②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2、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 证明材料：1、提供以下两种之一的查询截图： ①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 ②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2、提供资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经理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服务便利度/资质/履约请核实确认是否需要再资信标体现！

附件 2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林映辉	
资质类别及等级（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投标人企业名称（成员单位，若有）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德华	
资质类别及等级（成员单位，若有）		具备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具备“拆除废弃物”且“正常消纳”的消纳备案文件证明扫描件及“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慧监管系统-深圳市消纳场所公示”公示截图）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		方宝龙、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服务便利度</p> <p>投标人须提供服务便利度、合同稳定性、质量安全保障性、劳资纠纷可控度等服务优势说明或承诺(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序号	企业名称	证明材料			服务优势说明或承诺		
1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企业资质证书		
2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具备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具备“拆除废弃物”且“正常消纳”的消纳备案文件证明扫描件及“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慧监管系统-深圳市消纳场所公示”公示截图）			具备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具备“拆除废弃物”且“正常消纳”的消纳备案文件证明扫描件及“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慧监管系统-深圳市消纳场所公示”公示截图）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网站公示日期		工程规模（总投资，面积）	备注	
1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1000 万元	2022.5.23		详见施工合同内容	相关截图链接，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2	新湖街道 2024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494.904 万元	2024.06.11		详见施工合同内容	相关截图链接，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 网站公示日期	工程规模 (总投资, 面积)	备注
1	公明街道办事处 (2019-2020 年) 清拆 清运工程 (批量招 标)	暂定 1500 万元	2019. 9. 10	详见施工合同 内容	相关截图链接, 未提供视为未 提供证明文件)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拆除工程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服务便利度便利度

承诺书

我司承诺,在接到通知时,2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处理问题。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牵头人：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8303XD
注册号:	44030610445657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社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东、西6楼620
法定代表人:	林映辉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88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01-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1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8303XD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映辉

成立日期 2010年01月08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社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东、西6楼620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44666929
注册号:	44030711449594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壆社区东纵路39号农牧公司第5栋101、102
法定代表人:	陈德华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12-0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09-23
年报情况:	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44666929

名称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德华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01日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壆社区东纵路39号农牧公司第5栋101、102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3月05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牵头人：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社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东、西6楼6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69908303XD

法定代表人：林映辉

注册资本：888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21974

有效期：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7054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8303XD

法定代表人: 林映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社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东、西6楼620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4667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8303XD

法定代表人: 林映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社区田贝四路2号化工大厦东、西6楼620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慧监管系统

深圳市消纳场所公示

宏途 搜索

消纳类型: 全部 工程渣土 施工废弃物 拆除废弃物 装修废弃物

消纳场所类型: 全部 固定消纳场 水运中转设施 回填工地 综合利用企业 临时消纳点

所在区域: 全部 罗湖区 福田区 南山区 宝安区 盐田区 龙岗区 龙华区 光明区 坪山区 大鹏新区

消纳状态: 全部 正常消纳 暂停消纳 停止消纳 导出

序号	消纳场所名称	运营单位	消纳场所地址	所在区域	消纳场所类型	消纳类型	消纳状态	设计总量(万方)
1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东纵路39号	坪山区	综合利用企业	工程渣土、拆除废弃物	正常消纳	153

共1条 < 1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4466692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德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01日

营业执照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44666929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营业期限自: 2015年12月01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壙社区东纵路39号农牧公司第5栋101、102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环保技术开发; 环保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 渣土泥沙分离和高岭土技术研发及应用; 国内贸易; 工程承包; 劳务分包;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市政工程施工; 建筑工程设计安装; 石材及其它建筑材料的购销; 建筑废弃物处理及综合利用; 工程渣土、工程泥浆处理及综合利用; 施工拆除废弃物处理及综合利用(建筑块材、建筑板材、水稳料、砂、石、石粉等);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及清运; 仓储服务; 余泥渣土、建筑垃圾提练与排放处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 汽车维修; 机械、锅炉设备的维修安装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 劳务派遣;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 生产经营混凝土、砼制品、混凝土预制品、混凝土砌块及其他混凝土制品; 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工程; 房屋拆除工程; 高速公路、桥梁、隧道工程施工; 建筑装饰。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陈德华
-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01日
- 核准日期: 2021年03月05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证明 (综合利用厂消纳种类、年设计处理量变更)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报来的《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申请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予以变更备案,备案证明编号为2021091578020001。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厂名称)地址为深圳市坪山区东纵路39号,消纳的建筑废弃物种类为工程渣土、拆除废弃物,年设计处理能力为工程渣土90万立方米/年、拆除废弃物63万立方米/年。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公章)
2021年06月09日

注:此件由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长期有效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证明 (综合利用厂消纳种类、年设计处理量变更)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报来的《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申请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予以变更备案,备案证明编号为2021091578020001。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厂名称)地址为深圳市坪山区东纵路39号,消纳的建筑废弃物种类为工程渣土、拆除废弃物,年设计处理能力为工程渣土90万立方米/年、拆除废弃物63万立方米/年。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公章)
2021年06月09日

注:此件由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长期有效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证明 (综合利用厂消纳种类、年设计处理量变更)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报来的《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变更备案申请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深圳市建筑废弃物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予以变更备案,备案证明编号为2021091578020001。

深圳市宏途建筑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厂名称)地址为深圳市坪山区东纵路39号,消纳的建筑废弃物种类为工程渣土、拆除废弃物,年设计处理能力为工程渣土90万立方米/年、拆除废弃物63万立方米/年。



注:此件由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长期有效

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网站公示日期	工程规模 (总投资, 面积)	备注
1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 综合整治 清拆工程 项目	1000 万元	2022.5.23	详见施工 合同内容	相关截图链接, 未提供视为未 提供证明文件)
2	新湖街道 2024 年查 违清拆清 运工程项 目	494.904 万元	2024.06.11	详见施工 合同内容	相关截图链接, 未提供视为未 提供证明文件)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发布时间: 2022-05-12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03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001
招标项目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44038720220021
公示时间:	2022-05-12 17:27至2022-05-17 17:27
招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巨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焕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000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	陈李明;罗智文;黄宏炎
资格等级:	二级;二级;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20021001001

标段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焕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卓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运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00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李明;罗智文;黄宏炎



本工程于 2022-04-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20



查验码: 176738239368341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
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规范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和《深圳市爆破作业安全评估导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和光明区的有关政策，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事项

（一）甲方委托乙方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清拆永久性建筑物、临时性建筑物；清理乱堆放物品；清拆、清运、清理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清洗建筑外立面；协助清运执法整治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光明街道区域内整治清理乱堆放；清拆清运清理违法建筑、非法乱搭建、户外广告及城市家具；协助清运整治、执法查处的工具及物品等相关工程；其它综合执法整治所需要的清拆工程；委托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以公务活动形式予以规定。

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二）工程价款：

每个承包人暂定价人民币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小写¥3333333.33），包括清拆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承包方必须遵守《2022年市容环境及违法建筑清拆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根据《2022年市容环境及违法建筑清拆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的考核结果，甲方有权缩减中标人的清拆范围。

（二）预算上限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小写¥10000000.00元），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合同到期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合同自动终止。

二、计价方式

(1) 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物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并根据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工程量进行结算。

(2) 其他类的清拆公务活动，由甲方、乙方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3) 根据《光明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清拆残值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深光财〔2019〕329号），若该项目清拆后产生的残值业主不处理，则由甲方聘请残值评估机构评估价格后，从相应工程款中扣除。

三、结算方式

按实际工程量月结，但最终合同结算价款不得超过支付上限价（1000万元）。

按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具体雇用人工人数、机械使用的数量以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评估公司评估出具的机械设备及工人计价标准表实行按月支付，或者按照工程造价审计的价款等文件办理结算。

每月5日前，乙方向甲方提交上月工程量及价款结算申请及其他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根据政府规定的财务流程为乙方申请付款，具体到账时间以会计核算中心安排为准，乙方签署本合同时已知晓甲方财政付款申请、审批流程，并对此表示认可接受。如因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导致的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乙方银行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1550900052517992

四、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拆除，确保清拆范围整洁干净，拆除的窝棚、书报亭及户外

广告等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五、乙方施工人员、设备配备要求

(一) 乙方至少配备电工、焊工各 5 名以上，须具备该工种资质，持合法有效证件上岗，并向甲方提交相关复印件备案。

(二) 乙方至少配备工人 30 名以上，年龄 18-45 周岁之间，以上人员需身体健康，符合清拆、清运、清理、清洗等施工的要求。

(三)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配备指定的、足够的工程设备。设备需符合安全作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修、更换。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需要在光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组织开展综合整治清拆清运公务行动时，应提前 1 天通知乙方。

(二) 甲方负责做好公务现场周边的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利进场施工。

(三) 甲方应派出专门人员现场指挥、督导整个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过程，有权对乙方的清拆、清运、清理、清洗行为提出整改意见。

(四) 在公务行动完成后，甲方应保证乙方安全撤离。

(五) 甲方有权利对公务活动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

(六) 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接到甲方公务活动通知后，配合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公务活动前的备案工作，按要求组织好所需工人、清拆机械设备和工具准时到达公务活动现场。如由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到达现场，影响公务活动开展、未能有效完成任务的，根据实际造成的影响扣除该项目工程款的 5%—30% 作为违约金（迟延 2 小时以内（不含本数）扣除 5%，迟延 2 小时（含本数）以上则扣除 30%）。合同期限内，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五次出

现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 乙方在配合甲方开展公务活动中，必须听从甲方现场责任人的指挥，严格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保证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等各项管理要求。

(三) 乙方应制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在开展公务活动中，当发生重大险情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应及时启动救援预案排除险情、组织抢救、保护事故现场，并向有关部门报告。

(四) 乙方应负责做好毗邻建(构)筑物、地上地下管线、过往行人及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保护工作。因施工作业危及毗邻建(构)筑物或者地上地下管线安全的，乙方应当暂停施工，在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并确认安全后，方可恢复施工。若造成毗邻建(构)筑物损坏或造成过往行人及施工作业人员人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

(五)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处理、处置暂扣(整治)物品，否则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 乙方应当建立安全施工操作规程，为施工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安全防护用品，购买工伤、医疗、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并缴纳保险费。在公务活动中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 乙方应安全、文明施工。乙方应保证项目负责人及拆除作业人员具有法定资质(施工前提交复印件交甲方项目负责人员备案)，并严格执行《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及《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标准组织拆除施工。开展公务活动过程中如出现人员伤亡、交通、火灾、漏电等事故，或出现侵害他人权益、违规违章等行为，上述事故或行为所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单独承担，上述事故或行为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相应的赔偿。

(八) 乙方保证其用工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有关规定，乙方与施工人员的任何劳动纠纷(因公或非因公补偿的)，均由乙方负责承担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九)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与当事人和第三人发生冲突，而导致当事人和第三人伤亡及财产损失所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 因拆除施工危及毗邻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地上地下管线安全的，乙方应当暂停施工，在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并确认安全后，方可恢复施工。拆除施工对毗邻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地上地下管线造成损害的，由乙方负责恢复或赔偿；

(十一) 乙方完成拆除任务后，应通知甲方组织监理单位验收；

(十二) 无论在拆除过程中还是拆除任务结束后，乙方应负责做好现场建筑废料的清运工作；

(十三) 保密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有关合同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人。

2. 本合同履行完毕，乙方应在三日内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所有相关内部数据资料或文件完全移交给甲方，并不得留存任何原件、复印件、扫描件及其他电子数据和资料。

3. 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八、完工标准及工作进度要求

(一) 完工标准。按甲方要求完成清拆、清运、清理等工作，并经甲方确认验收合格。

(二) 工作进度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确保工期进度，若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进度，则按实际受影响天数顺延。

(三) 工程质量要求。乙方须将甲方通过公务活动等形式约定的拆除范围内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全部拆除（即现有地面正负零位置，与周边地平相平），确保地面平整干净，拆除的砖块混凝土渣及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九、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一年，自 2022 年 5 月 23 日起
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止。

十、安全生产、污染防治和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设置专职安全员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不按安全技术规范进行安全防护或违规作业，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可直接解除合同。

(二) 乙方须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的通知》(深建质安〔2018〕70号)内容做好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实现“7个100%”目标；如项目被市区相关部门通报扬尘不达标，则乙方按该项目工程款的20%支付违约金；被通报3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 乙方必须规范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

(1) 必须使用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49-2015)特区技术规范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2) 若乙方违规使用未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则乙方按每项每日(使用期间)5000元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的0.5%，同时禁止该机械再次入场；

(3) 乙方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若收到生态环境部门通报的超标排放或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将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若行业主管部门发现工地有三台次或以上检测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将约谈乙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 乙方使用泥头车必须均为纯电动泥头车。

(五) 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拆除物和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

(六) 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的解释权在甲方。

十三、附件

(一) 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二) 施工安全责任书

(三) 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四) 余泥渣土排放管理责任书

(五)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合同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考核标准不一致的，以最严格者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2年5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明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3 年 5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综合整治清拆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光明街道
工程规模	治理整治光明街道所管辖范围内乱堆放乱搭建清拆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333.333333 万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整治清拆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3日
监督单位	光明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队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007054
监理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叶建平
副组长	陈李明
组 员	肖晓兵、王周旺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拆除工程	叶建平	陈李明、肖晓兵、王周旺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拆除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的内容要求已完成。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城建办、土整等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严格的监督，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本拆除工程安全控制资料基本齐全，主要工程机械设备进场报验及人员均有安全交底和三级教育，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规范验收要求。

经验收小组验收，该工程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5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Jty 2023.5.26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陈李明 	其他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新湖街道 2024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新湖街道2024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4-06-05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882

基本信息	
招标项目编号:	2405-440300-04-01-900002001
招标项目名称:	新湖街道2024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标段编号:	2405-440300-04-01-900002001001
标段名称:	新湖街道2024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正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	2024-06-05 10:00 至 2024-06-11 10:00
联系人:	黄工

中标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中标价(万元)	中标工期
1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坤鹏环保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陈李明	二级建造师	粤2442016201803926	494.904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5-440300-04-01-900002001001

标段名称：新湖街道2024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坤鹏环保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491.90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陈李明

本工程于2024-05-15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黄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Signature]



打印日期：2024-06-11

查验码：JY2024060555852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新湖街道 2024 年查违清拆清运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 2024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坤鹏环
保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坤鹏环保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陈李明 资格等级: 二级 证书号码: 粤 2442016201803926

其中,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坤鹏环保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单位

本工程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 2024 年查违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工程内容: 协助开展 2024 年新湖街道辖区范围内违法建筑拆除和清运、省市卫片图斑整改和复耕复绿、存量土地监管整治围挡和绿化等查违工作。(本次服务期限为一年,即从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结算时按照具体工程量进行结算)

结构形式: _____

层/幢: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协助开展 2024 年新湖街道辖区范围内违法建筑拆除和清运、省市卫片图斑整改和复耕复绿、存量土地监管整治围挡和绿化等查违工作。(本次服务期限为一年,即从本项目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结算时按照具体工程量进行结算)。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项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 _____ m ³ □石方: _____ m ³ □运距: 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 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 _____ m □边坡高度: _____ m □基坑周长: _____ m □基坑深度: 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 _____m ² □冷负荷: _____RT(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 _____ m ²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幕墙: _____ m ²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 _____部 □自动扶梯: _____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_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_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m 桥宽：____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 m×__ 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____m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m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m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 m×__ m 总长：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 km 车站：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肆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494904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2.96%。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承包人 壹 份,副本 肆 份,发
包人 贰 份,承包人 贰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电 话: 0755-23607526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深圳农商银行楼村支行

账 号:

账 号: 000434526400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坤鹏环保建筑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或网站公示日期	工程规模 (总投资, 面积)	备注
1	公明街道办事处 (2019-2020年) 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	暂定 1500 万元	2019. 9. 10	详见施工合同内容	相关截图链接, 未提供视为未提供证明文件)

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年）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90110001001

标段名称：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年）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无；无；无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方宝龙 陈泽武；王小敏

本工程于 2019-09-0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1-11

查验码：595947504432618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910706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44038720190110001001 号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确定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年）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职责，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年）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

工程地点：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包范围：本次招标项目为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年）清拆清运工程，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公明街道区域内违法乱搭建等清拆整治业务，如拆除违法乱搭建窝棚、清理违法占道的书报亭、清拆户外广告和清拆违法建筑等相关清拆工程以及清拆后建筑废弃物利用及清运一体化管理等相关工程，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注：该项目清拆按工程预算费下浮 0% 为合同价，暂定合同价为 1500 万元（人民币）。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乙方将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 年）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即第一条约定的拆除范围）全部拆除，确保清拆范围整洁干净，清拆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第三条 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该整治清拆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暂定 1500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整，其中包括清拆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因“清拆工程项目”并非针对某一明确具体的工程项目而是包含了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辖区所涉及到的清拆工程，由于清拆目标及工程量不明确，故最终清拆经费以实际所产生的清拆费用为准。

（二）计价方式：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其中，是否委托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是否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结合工程量进行结算，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而定，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

（三）付款方式：（1）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按月支付，因上述费用支付须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因此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2）所有税务发票由乙方开具给甲方，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及清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不再开具税务发票，乙方由此产生的任何经济纠纷与发包人无任何关系，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一概与甲

方无关。(3) 甲方收到票据后, 按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甲方只保证按合同约定时间办理款项支付的审批手续, 如因其他政府部门审核耗时或财政资金未到位导致付款延迟的, 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 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 甲方同意将前述工程款支付到乙方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 1550 9000 5251 7992

户 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填写具体的收款单位银行开户名、开户银行及帐号, 正常情况下甲方仅向该帐号付款。若因上述原因造成合同价款不能及时支付或产生一切纠纷, 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照《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若干问题的意见》、《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工人工资分账制管理工作规程》(试行) 及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支付劳动者工资。

按照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住房建设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圳市水务局联合印发的《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试行)》工程施工前, 承包人需按照规定缴存专项资金, 用于保障工程建设项目工人工资支付。本工程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存。按照子合同总 3% 的比例缴纳工资保证金, 工资保证金总金额最高为 300 万元, 最低为 5 万元。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立即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 办理拆除作业相关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拆除任务和场地清理

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开工日期：2019年11月11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指定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房屋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房屋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房屋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工作人员有权现场指挥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清拆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清拆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1）。

2、乙方指定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在工作时间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批手续，待批准同意后方可开工和实施。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给监理公司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实际逾期天数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严格按已确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和施工规范规定开展各项施工工作，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现场派驻足够的安全员监督施工。

5、乙方应严格按照各项安全操作条例和劳动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施工，应按照相关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并在进场前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在房屋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施工的，包括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进场施工，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应当按照合

同约定立即改正。乙方拒绝改正，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6、乙方在拆除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工程施工规范持证上岗，加强施工管理和各项监督工作，确保该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留守现场，协调处理各项工作。合同期间的物料管理及其一切事项，属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进行拆除作业之前，必须做好工程现场的围栏及周边隔离保护和警示工作，并做好拆除现场的断水断电工作，杜绝一切无关或闲杂人员进入拆除工程现场；拆除作业须严格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进行。

8、乙方必须做好在拆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时，依法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不得影响周围单位和群众作息、生活和生产。

9、乙方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杜绝“三违”，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并协调好与社区及相关主体的关系，遵守有关的管理规定，如发生安全事故、纠纷、经济责任和损坏周边及施工现场内的地上地下的非拆除范围的财产（如电力、通信、给排水、燃气管线及其配套设施和建筑、构筑物等）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0、乙方负责解决拆除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宿由乙方自理。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运输车辆、机械工具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1、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房屋拆除和砖渣

余土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房屋拆除和砖渣余土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

12、 拆除工程施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13、 乙方在拆除工程完成后，必须按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要求提交相应的工程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归档；否则，每逾期一天提交，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00 元整，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有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1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如违反此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5、 如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16、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出入口市政道路清洁。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甲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要求，同时满足交通、环保等政府部门的规定要求，负责协调、办理施工区域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与手续。

17、 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存档备查。为使本工程有质量的顺利完工，乙方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机械、设备已使用年限不得超过三年。

18、 乙方不得以未支付承包费用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施工义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的职责范围履行各项工作，若因甲方未完善房屋接收，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属甲方责任，工期顺延。

2、乙方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拆除工程（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延期超过十天，乙方仍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清拆工程，乙方应按最终延期违约金累计总额向甲方支付，甲方有权从承包价中直接予以扣取。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本清拆工程，因此产生的工程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3、乙方保证不将受托的拆除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发生，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房屋拆除费总额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4、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无条件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房屋拆除费总额3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5、若因其它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工期延期，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6、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甲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

7、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天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

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8、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立即履行，若乙方拒绝履行或不履行，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9、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从甲方每月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当月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10、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依法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1) 拒不配合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中提供虚假信息，致使检查情况失实的；

(2) 合同期内，乙方工作人员出现消极怠工如迟到早退、工作器械未按时入场等情形累计三次的；

(3) 受相关政府部门警告、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等行政处罚的；

(4) 乙方工作人员中有从事违法犯罪及违纪活动的；

(5) 不能完成指定的清拆任务，经甲方提出书面意见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6) 在合同期内，乙方累计发生三起安全责任事故的；

(7) 乙方提供的工作设备不符合相关标准，经二次警告，拒不整改的；

(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1、 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的，取消其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并向相关部门或执法机关投诉。甲方有权先行垫付工人工资，垫付的工人工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工人、第三人的财产、人身损害，并且乙方在 3 日内未及时处理妥善解决的；甲方取消乙方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由甲方代为解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承包费用中直接扣除。

3、 乙方未按行业规定将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理，或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或拒绝完成场地清理的工作，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清理，其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费用（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支付给该单位。

4、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或有关建设项目受到重大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在该工程招标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等所有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 1、乙方的营业执照、技术资质及相关证件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 4、余泥渣土排放管理责任书

(以下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拆除负责人：



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签订时间： 2019年9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
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公明街道办事处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1500
施工许可证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11月11日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相关单位现场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符合要求，资料齐全有效，质量评定为合格。因此，各单位一致认为公明街道办事处（2019-2020）清拆清运工程（批量招标）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